

中華民國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協會會員入會須知

壹、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由會員二人以上或團體會員之介紹，經本會理事會通過得為本會會員。

團體會員：

- 一、縣(市)體育會所屬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委員會及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委員會。
- 二、中華民國射擊、游泳、擊劍、田徑、馬術、三項鐵人協會。
- 三、軍、警、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團隊。
- 四、各級學校體育組織所屬之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發展單位。
- 五、各地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會員組織。
- 六、熱心贊助或參與本會各項活動之合法機關團體或企業。

個人會員：

- 一、凡曾擔任本會之教練裁判者。
- 二、曾獲選代表國家參加國際性比賽會議或研習者。
- 三、曾任本會幹事部各項職務者。
- 四、熱心贊助本會選手培訓與活動者。
- 五、獲選參加本會各項培訓之選手。

貳、會員權利義務：

- 一、須遵守本會章程及決議。
- 二、擁有發言權、選舉權、被選舉選、罷免權。
- 三、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各項活動比賽。
- 四、可使用本會所屬訓練、比賽場地設施。

參、會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撤銷其會員資格：

- 一、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
- 二、褫奪公權者。
- 三、受刑事處分者。
- 四、不遵守本會會章及違背本會決議者。
- 五、違反業餘運動規定者。
- 六、不繳納會費連續兩年以上者。
- 七、團體會員會務活動陷於停頓達一年以上者。
- 八、違反奧林匹克運動精神者。

肆、會員會費繳交如下：

◎團體會員(學校團體及中華民國射擊、擊劍、田徑、馬術、游泳、鐵人三項協會等長期配合推展活動之團體免繳)

1. 入會費：新臺幣參仟元整。
2. 常年會費：新臺幣壹仟元整。

◎個人會員

1. 入會費：新臺幣參仟元整。
2. 常年會費：新臺幣壹千元整。